

第三章 法律体系

第一节 法律体系及其历史

- 一. 法律体系释义
- 二. 法律体系的历史发展
- 三. 法律部门

一. 法律体系释义

(一) 法律体系的概念

法律体系是一国现行法律规则和原则按一定逻辑顺序组合起来的整体，法律体系的基本构件是法律部门。

一个法域的法律整体大体上可以分为法律规范→法律制度→法律部门→法律体系四个层次。在这个四层次的结构中，法律体系是法律结构的最高层次。

(二) 法律体系与相关概念的辨析

1、法律体系与法制体系。法制体系指与整个法律制度运转有关的社会组织系统及其运转方式和规范体系，它包括立法体系、执法体系、司法体系、守法体系、法律监督体系等等。一般认为，法律体系只是法制体系的一个部分。

2、法律体系与立法体系。立法体系指制定法文件所组成的体系，它与法律文件的效力等级有关。从逻辑关系来看，法律体系重在法律的逻辑结构的分析，而立法体系重在对立法文件种类及相互关系的描述。

3、法律体系与法学体系。法学体系是法学的不同学科组成的有关法律学科体系。法学体系与法律体系是不同的：一是认识

成果体系，一是法律规则和原则的体系。

4、法律体系与法系。法系是具有相同法律传统的几个国家的法律组成的法律家族或法律族类，它也是比较法运用的分析概念。两者的区别犹如个人和家族的区别一样。

二. 法律体系的历史发展

把法律当作一个整体的思想在古希腊就存在，古希腊的学者们就对法律作出过分类。近代理性主义使人产生了按一定的对象和原则创建法律的观念，这就产生了将法律按内容分门别类的思想。法国革命以后，拿破仑（插入拿破仑照片）



在法国首创宪法、刑法、民法、商法、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六法体系，这一体系一直被人们沿用。英美法系虽然无法典，但是也接受把法律分为不同部门的做法。

诸法合体、民刑不分是中国古代法律形式上的特点。中国古代没有法律体系观念，不过，从秦开始倾向于把国家的重要法律规则、原则集中起来按逻辑顺序编为统一法典的做法却表明了明确的法律整体观念。这个体系是以刑法为统帅的。清末变法，我国放弃了诸法合体的千年传统，仿效西方按民、刑、商、诉讼法分立的模式组建法律体系。民国政府到30年代末，基本形成六法体系。

三. 法律部门

(一) 法律部门的概念

法律部门，也称部门法，是依一定标准和原则组成的同类法律规则和原则的体系，它是法律体系的组成部分。法律部门本身是一个逻辑严密的结构，它有数个法律制度构成。

（二）法律部门的划分

划分法律部门的首要标准是调整对象、其次是调整方法。除此以外，划分法律部门时还应考虑到规范量的多寡，否则也会产生各法律部门间的失衡。

最后，我们应当注意法律部门划分的相对性。主要表现在：

（1）宪法与其他法律部门的界限不清。（2）宪法以外的其他法律部门间也难免存在交叉。（3）有些法律文件中包含了两个或两个以上法律部门的法律规则和原则。

第二节 中国现行法律体系

一、中国现行法律体系的特点

二、我国现行法律部门划分几个问题的讨论

三、我国现行主要法律部门

一、中国现行法律体系的特点

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开始生成于 1949 年，是在彻底废除民国六法体系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新的法律体系。1997 年香港回归和 1999 年澳门回归以后，我国的法律体系呈现一国三个法域的特点。

二、我国现行法律部门划分几个问题的讨论

（一）国际法是否为法律部门之一？

（二）民法、商法、经济法三者关系问题

（三）婚姻法是否为独立法律部门

三、我国现行主要法律部门

（一）宪法法律部门

宪法法律部门简称宪法。宪法是我国法律体系中的主导法律部门。宪法由关于国家机关的组织、职权、相互关系和公民基本

权利义务的规则与原则组成。从文件构成来看，宪法法律部门与前章所述作为法律渊源的宪法不同。作为法律渊源的宪法只指宪法法典及其修正案，而宪法法律部门则除了这两部分以外，还包括其他的附属性立法。

我国的宪法法律部门主要包括以下法律文件：（1）宪法法典和宪法修正案。（2）关于国家的象征、国家机关的组织、职权及其活动程序的法律。（3）选举法。（4）立法授权法。（5）地方自治法规。（6）关于人民基本权利的立法。（7）有关国家行为和公民权利的国际条约。

（二）民商法律部门

民商法律部门是调整平等主体间的财产关系和人身关系及商事关系的法律部门，简称民商法。从内容上看，民商法律部门的主要内容是民法和商法两大块。

（三）行政法法律部门

行政法法律部门简称行政法。行政法是调整国家行政机关在行政管理活动中与公民、法人间的关系以及对行政权的控制、给行政管理相对人予以救济的法律。行政法包括行政组织法、行政程序法与行政救济法三大块。行政法法律部门与作为法律渊源的行政法规不同。

我国行政法由许多单行法律组成。主要包括：（1）关于行政组织的法律；（2）关于行政行为的法律，这是行政法规范的主要部分。（3）对行政行为监督和给相对人予以救济的法律。

（四）资源环保法律部门

资源环保法律部门是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法律部门，简称资源环保法。资源环保法主要包括自然资源保护法和生态环境保护法两大规范群。

（五）刑法法律部门

刑法法律部门是规范犯罪和刑罚的法律部门。简称刑法。刑法调整的范围非常广，可以看成是处罚一切严重违反法律的行为

的“处罚法”，使刑法成为独立法律部门的是它的特殊的手段——刑罚。刑法部门由四大块组成：（1）刑法典；（2）最高立法机关的单行刑事法规；（3）非刑事法律中的有关条款；（4）有关司法解释。我国刑法还应当包括我国参加的有关国际条约中的有关条款，等等。

（六）诉讼法律部门

诉讼法律部门是规定诉讼程序及参加诉讼的各方权利义务关系的法律部门，简称诉讼法或诉讼程序法。诉讼法在整个法律部门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前述五个法律部门侧重从实体上规定权利义务关系。诉讼法的功能在于确认实体权利义务在具体当事人中是否存在、排除实体权利义务关系实现的障碍。

从内容上分，诉讼法律部门有三大块：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刑事诉讼法。